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12—004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2年2月22日通过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2月12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1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全体成员全面了解和认真审核了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客观、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1年全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名同意，0名反对，0名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会议资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名同意，0名反对，0名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201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暨 2012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会议资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1 年年度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11 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348,030,193.47 元，母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 125,402,103.13 元、资本公积为 25,254,915.12 元。基于公司目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上年和中期利润分配情况，201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 2011 年年报审计费用的预案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 2011 年度审计费用为 68 万元人民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南江（集团）有限公司由于历史原因及行业特殊性，2012 年上海南江（集团）有限公司将在其自身具备融资能力的前提下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资金，用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项目开发、流动资金及日常经营。

公司与公司董事的关联企业上海白玉兰律师事务所签订金额为 110 万元的 2012 年法律顾问合同，以帮助公司处理法律方面事务。

详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2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董事王伟林、曾志锋、狄自中、陈志坚回避表决。)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2 年度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的考核依据和标准如下：

- 一、 公司非执行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在本公司只领取董事津贴，董事津贴的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10 万元。董事津贴按年度一次发放；
- 二、 董事长王伟林 2012 年度津贴为人民币 200 万元；
- 三、 其他董事，同时任公司高管的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不担任高管的董事领取每人每年人民币 10 万元。董事津贴按年一次发放。
- 四、 全体监事的监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10 万元，监事津贴按年度一次发放。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2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董事王伟林、陈志坚、张军、张维宾和梁文辉回避表决。)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

一、担保情况概述：

同意公司自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之日起至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对全资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的担保：

1、具体担保额度如下：苏州项目不超过 10 亿元（仅限于项目开发贷款）；其他全资子公司不超过 2 亿元，其中单个公司不超过 1 亿元；

2、以上经股东大会授权批准的由董事会批准的担保事项，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同意。

3、具体实施时，将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本项担保授权范围内与贷款银行签订有关担保合同并将担保情况及时披露。

二、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的授权额度为人民币 12 亿元，系为满足公司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前全资子公司各项目开发之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2 年度高管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在完成经营目标的前提下，对公司高管 2012 年薪资标准核定如下：

总裁曾志锋年薪为人民币 160 万元；副总裁狄自中年薪为人民币 120 万元；财务总监邢海霞年薪人民币 60 万元；董事会秘书李元年薪人民币 40 万元。

2012 年高管年薪按核定标准的 70% 发放，其余 30% 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其相关工作细则审核后确定如何发放及比例。

（表决结果：5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董事曾志锋、狄自中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1 年度内部控制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在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三新公路 207 号召开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宜详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根据证监发 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证监发 200457 号《关于规范独立董事对于担保事项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的通知》和证监发 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我们作为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严谨、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2011 年度公司没有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没有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法人单位、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也未强制公司对外提供担保。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零。我们认为，公司能够贯彻执行通知的要求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11 年度没有发生对外担保。我们将要求公司继续加强内部控制，杜绝违规担保情况的发生。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独立董事签字页（本页无正文）

张维宾

张军

梁文輝